项目编号: HSZCS-X-H-250198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[2020]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参加<u>呼伦贝尔职业技术学院</u>的<u>学生工作部科技创新劳育工作室和心理健康教育设备项目</u>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<u>教学用激光雕刻切割机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工业)行业</u>;制造商为<u>北京乐创易和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10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287.23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396.77</u>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;
- 2. <u>科创加工工作台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工业)行业</u>;制造商为<u>北京</u> <u>乐创易和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10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287.23万元</u>,资产总额为<u>396.77</u>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;
- 3. 工业生产劳动基础课程、耗材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 北京乐创易和科技有限公司,从业人员10人,营业收入为1287.23万元,资产总额为396.77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;
- 4. <u>配套加工工具及材料</u>,属于<u>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:工业)行业</u>;制造商为<u>北京乐创易和科技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<u>10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1287.23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396.77</u>万元,属于 微型企业 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》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: 1.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,属于"隐瞒真实情况,提供虚假资料"的情形,依照有 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内蒙古京师天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11月10日

项目编号: HSZCS-X-H-250198





